

中臺科技大學食品科技系輔系計畫書

1140303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1140311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40319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輔系名稱：食品科技系

二、開設目的：對食品科技有興趣修讀完成後具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食品技師應考資格

三、修讀對象：開放非食品科技系學生申請

四、開課單位：食品科技系

五、負責單位：教務處、食品科技系。

六、課程內容：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說明	開課單位	註備
食品化學(一)	2	2	食品化學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食品化學(二)	2	2		食品科技系	
食品化學*	2	2		食品科技系	
食品分析(一)	2	2	食品分析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修習食品分析(一) 必須修習食品分析實驗(一)
食品分析實驗(一)	2	4		食品科技系	修習食品分析實驗(一) 必須修習食品分析 (一)
食品分析(含實驗)*	2	3		食品科技系	
食品微生物(含實驗)	3	4	食品微生物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食品加工學	2	2	食品加工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修習食品加工學 必須修習食品加工學實驗
食品加工學實驗	2	4		食品科技系	修習食品加工學實驗 必須修習食品加工學
食品安全與衛生	2	2	食品衛生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2	2		食品科技系	
生物統計	2	2	食品工程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營養學	2	2	食品營養領域課程	食品科技系	
營養學實驗	1	2		食品科技系	

註：

1. 上表之課程至少須修滿 20 學分且須包含七大領域課程，始可取得輔系修讀證明。
2. 輔系學分應在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之。
3. 申請者應於本校新學期開學前，向主系提出輔系申請書及在校歷年成績單，送本系審查。
4. 課程旁邊加上*開課學制為進修部。

註：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食品技師應考資格如下：修習上列各領域相關課程，每領域至少一學科，每一學科至多採計三學分，合計至少七學科二十學分以上，其中須包括食品加工學（含實驗或實習）、食品化學、食品分析（含實驗或實習）、食品微生物學（含實驗或實習），有證明文件者。